

花蓮縣衛生局 函

地址：970花蓮市新興路二〇〇號
承辦人：張欣怡
電話：03-8227141分機228
傳真：03-8236509
電子信箱：feicindy@ms.hlshb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社會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花衛醫字第11300091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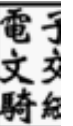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來函、課程簡章 (376550300I_1130009133_ATTACH1.pdf、
376550300I_113000913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於
113年5月3日(五)13:30~17:10舉辦之「113年度【實體/視
訊】第2季器官捐贈移植臨床實務研討會」，請協助轉知
所屬醫護人員及社工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113年
3月5日器捐登字第113000024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來函與課程簡章各1份供參，即日起於該中心教育訓
練學習平台 (<https://e-learning-torsc.formosasoft.com/>) 報名，額滿為止。
- 三、另敬請花蓮縣政府社會處協助轉知所轄社福機構，鼓勵所
屬人員踴躍參加。

正本：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、國軍花蓮總醫院、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
財團法人門諾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花蓮醫院、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
醫院壽豐分院、衛生福利部花蓮醫院豐濱原住民分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鳳林分
院、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玉里分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玉
里慈濟醫院、花蓮縣醫師公會、花蓮縣護理師護士公會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
花蓮縣社會工作師公會、花蓮縣政府社會處

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